



■ 遗失声明

大厂库伦村联合工会公章丢失,印章编号:15010510137286;财务专用章丢失,印章编号:15010510137287,声明作废。

内蒙古嵘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5MAC-GAG4G84)、公章、法人章、财务章、合同章遗失,声明作废。

赛罕区新华东街喜喜餐饮店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正副本,编号:JY2025062700392,声明作废。

阿荣旗博盛粮贸有限公司,开户许可证丢失,核准号:J1965000255802,开户银行:阿荣旗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账号:160030122000000030757,声明作废。

丰镇市爱云万万饴饴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丢失,许可证编号:JY21509815158361,声明作废。

奈曼旗晨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525MABLH1BE65)遗失公章、财务章、法人章(卢思伟)各一枚,声明作废。

关志意(性别:男,于2010年12月22日9时39分在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人民医院出生,父亲:关跃新,母亲:郎淑兰)《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出生证编号:K150106314,声明作废。

2026年5月8日

■ 拍卖公告

我公司受二连海关委托,定于2026年5月19日10:30在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政都公馆7号楼517会议室举行拍卖会。

一、拍卖标的:1、石头:45.4千克,参考价4788元。2、戈壁石:291.65千克,参考价

8605元。

二、保证金:以上标的打包拍卖,保证金:5000元。

三、展示时间及地点:2026年5月12日至13日上午9点整至16时止,二连海关私货仓库。

四、报名及保证金缴纳时间:2026年5月15日至5月18日16时止。有意者有任何疑问请与拍卖企业联系。

缴费账户:内蒙古腾泰机动车拍卖有限公司,开户行:农行呼和浩特市鼓楼支行,账号:05510101040002049)

五、特别提醒:拍卖标的以现状为准进行竞拍;竞买人在拍卖前应自行对标的进行看样、鉴别、咨询,慎重决定竞买行为。竞买人一旦参与竞拍,即视为对本次拍卖标的现状已全面了解清楚,并接受标的一切现状(包括缺陷、瑕疵、真伪等)。拍卖人对拍卖标的品质、缺陷、瑕疵、真伪等不承担任何担保责任。委托人、拍卖人不负责标的的转移、运输等事项,拍卖成交后,买受人自行承担所涉及的一切风险和费用。竞买人需持有效证件原件来我公司签署《竞拍合同》并缴纳保证金。

六、公司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政都公馆7座517房间 联系人:刘先生,联系方式:0471-4107168;二连海关监督人员:刘先生(电话:0479-7516216),赵先生(电话:0479-7516203)

内蒙古腾泰机动车拍卖有限公司
2026年5月8日

■ 公告

维尔哲工程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申请人程宝龙与被申请人维尔哲工程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经审查,符合劳动仲裁受案范围,我委于

2026年4月22日依法予以受理。我委多次与你公司联系,邮寄答辩和开庭等相关文书,但你公司未签收,邮件被退回。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我委前劳人仲案字〔2026〕第65号程宝龙案的《答辩通知书》《开庭通知书》(将原定开庭时间:2026年5月11日15时,延期至2026年6月22日9时30分;开庭地点: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察哈尔右翼前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二楼222仲裁庭),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

察哈尔右翼前旗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5月8日

■ 公告

李楠:

本会根据申请人刘俊义向本会提出的仲裁申请及刘俊义、内蒙古爱思博文化有限公司、秦国瑞与你之间签订的《协议》中的仲裁条款受理了因上述合同所引起的争议仲裁案件,案件编号为20250252号。请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本会地址:包头市九原区开元大街1号,新党政大楼副楼D211室,电话:0472-6668906

包头仲裁委员会
2026年5月8日

■ 公告

包头市众环门业有限责任公司、李德贡、郭艾艾:

本会依法受理了申请人蒙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包头广汇支行与你关于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2)包仲金字第0273号。该案原定于2026年3月20日上午10时开庭,但因申请人在开庭前变更了申请主体,本会取消上述开庭。请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2022)包仲金字第75号主体变更决定书,公告期满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开庭时间为2026年6月12日上午9点30分,无正当理由未到庭,仲裁庭将依法缺席仲裁。领取仲裁裁决书的时间为开庭后的第40日至第50日,逾期则视为送达。领取地址:包头市九原区黄河大街87号国储大厦303,领取时间为工作日的工作时间。开庭地址:包头市九原区黄河大街87号国储大厦一楼仲裁二庭;联系电话:0472-6988958

包头仲裁委员会
2026年5月8日

■ 送达公告

武飞云:

鄂尔多斯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本会)受理的申请人祁建忠与你之间关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5鄂仲字第0199号),本会已于2026年4月24日作出(2025)鄂仲字第0199号《裁决书》。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裁决书》,限你们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鄂尔多斯仲裁委员会5楼502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托克西街34号仲裁大厦)领取《裁决书》,逾期未领取视为送达。

联系电话:0477-8379484

鄂尔多斯仲裁委员会
2026年5月8日

■ 债权转让暨催收公告

根据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行与鄂尔多斯市惠佳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资产转让协议》,将下列借款人和担保人的债权及担保权利依法转让给鄂尔多斯市惠佳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转让方式为零星转让。现以公告方式通知债务人和担保人,请借款人和相应担保

债权基准日:2025年11月13日

序号	借款人	本金	利息	借款合同编号	抵押人	抵押合同编号	保证人	保证合同编号
1	郝小军	2254737.17	2532910.08	100131477550004447	郝小军	100131477550004447	内蒙古兴宇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0131477550004447
2	郭建成、白雪梅	359203.66	544639.36	110174477550007459	郭建成	110174477550007459	鄂尔多斯市万间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0174477550007459

单位:人民币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行
鄂尔多斯市惠佳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5月8日

人或借款人、担保人的继承人自公告之日起,向鄂尔多斯市惠佳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履行还款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 国信盛资产管理与鄂尔多斯市多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国信盛资产管理与鄂尔多斯市多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国信盛资产管理已将其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依法转让给鄂尔多斯市多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国信盛资产管理与鄂尔多斯市多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鄂尔多斯市多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作

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继承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鄂尔多斯市多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国信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多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出让人:国信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让人:鄂尔多斯市多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5月7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借款人	债务情况(截至2024年3月31日,应支付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他应付款按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为准)				担保人/抵押人
		本金	利息	代垫费用	债权合计	
1	鄂尔多斯市大华建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325000.01	42198238.41	492511.92	103015750.34	抵押人:鄂尔多斯市华莹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人:马钢、温晓虹
2	合计	60325000.01	42198238.41	492511.92	103015750.34	

爱护鸟类 人人有责



关爱鸟类
我们
一起行动起来